

浅谈“双减”背景下家校社教育新形式

钟建瑜

广西玉林农业学校

[摘要]“双减”政策的推行可推动教学改革,为素质教育的落地奠定良好基础。但教学不是教师一个人的事,只有将家庭、学校、社会三个环境的作用发挥出来,才可推动学生全面发展,使学生成长为国家所需要的社会主义接班人。所以在“双减”背景下,教师需将家教社教育重视起来。本文从作用、问题、措施三个方面入手,阐述了“双减”背景下家校社教育新形式。

[关键词]“双减”; 家校社教育; 新形式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9.778

家庭、社会、学校在学生的成长与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只有将三者的作用充分发挥出来,才可实现高效教学,使学生成长为具有完整知识体系的、可灵活运用知识的人。而“双减”背景下,对教师提出了更高要求,且需要学校、家庭、社会发挥出效用,承担其职责,并通过密切配合、采用有效手段进行教育,才可提高教学活动的实效性。所以,下列对家校社联合的教学模式进行探究,旨在借助家校社联合创新教育模式,达到“双减”目标。

一、家庭、社会、学校在教育教学中的重要作用

学校教育为系统教育,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具体而言,学生在学校接受教育时,处于身心发展的重要阶段,价值观念、智力处于发展之中,而且求知欲、探究欲、接受能力较强,所以教学目标为:对知识进行教授、培养学生的各项能力、使学生形成正确的价值观念。也就是说,学校教育在教育教学中具有引导作用,可推动学生的身心发展。

家庭教育为终身教育,因为原生家庭可对学生造成极大影响。从呱呱坠地起,学生便与父母交往,所以会受到家庭的影响。比如,家长的品德、修养、举止、姿态会对学生的行为习惯、思想品德造成影响。而且,家庭教育对学生的影响是终身的,哪怕学生步入了社会,也会在为人处世上受到家庭影响^[1]。

社会教育为环境教育。在时代的发展下,各个行业对未来人才提出了更高需求,只有满足这些需求,才可使人拥有就业机会,才可推动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而光靠学校教育是无法满足时代发展需求的,所以需要社会教育锻炼学生的各项能力。即借助校外机构使学生参与社会活动,在活动过程中获得启发、成长。

二、现阶段教育存在的问题

(一)家庭教育无法配合

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家庭教育无法配合学校教育。比如,家长为了给孩子提供更好的生活条件,选择了外出打工,无法与孩子进行有效交流、沟通,不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无法给予学生帮助。又如,家长的文化水平较低,即便通过与教师的交流、沟通了解到了家庭教育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也无法基于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进行教育。再如,家长将重点放在了提高学生的学习成绩

上,忽视了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所以学生出现自私自利、贪图享受、好吃懒惰等恶习,对学生的学习与成长造成了不良影响^[2]。

(二)社会教育无法配合

社会教育本为学校教育的补充,可使学生成长为与社会需求相符的人才,有效推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但就目前情况而言,社会教育在教育教学中呈现无法配合状态。具体而言,人们对社会教育不够重视,认为中职生虽然在毕业后会进入社会,但学校教育中蕴含了技能技巧的教授,导致社会教育被忽视。其次,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目的为:推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而想要使学生参与到社会教育中,就需结合学生的特点进行设计。但就目前的社会实践活动而言,存在与学生特点不符的特点,无法将学生的学习兴趣调动起来。此外,社会上存在一些歪风邪气,如:官僚主义、以权谋私等,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会使欠缺辨别是非能力的学生沾染这些不良习性,对学生的学习与发展造成直接影响。再次,社会中的相关机构较少,无法使青少年的需求得到满足,无法将社会教育的作用充分发挥出来。

三、浅谈“双减”背景下家校社教育措施

(一)教育要求一致

家庭、学校、社会在学生的成长与发展过程中发挥着不同的作用,只有将三者有效融合,才可实现创新教育,提高教学活动的实效性。所以,在“双减”背景下,下进行家校社教育措施的探究时,需坚持教育要求一致的原则。具体而言,家庭、学校、社会在培养学生、教育学生等方面需做到一致,且在对青少年提出要求时,需确保其为一状态。只有这样,才可使家校社联合教育具有明确方向,才可使“双减”要求达成,从而避免不知所措、犹豫徘徊等局面^[3]。

但学校、家庭、社会教育的措施、内容可根据自身特点进行选择。因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在学生的成长与发展过程中发挥着不同的作用,如果采用同一种措施、内容的话,会使教学活动受到直接影响。同时,在进行教育时,需以学校教育为核心,以家庭教育与社会教育为补充,确保教育方向一致,且可推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因为学校教育有着丰富的教学经验,有着系统的教学体系,且对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进行了深入探究,所以可以使学生全方位的成长与发展。具体而言,教师需与家长进行沟通,使其明确

家庭教育在学生的成长、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并树立配合学校教育的意识。在家庭教育中，如果遇到了自己无法解决的问题，家长需通过电话、微信交流等方式进行询问，以实现有效教育，推动学生的学习与成长。在开展社会教育时，教师需考虑到中职生的身心发展特点、专业、当地情况，基于这些内容进行环境创设，使学生能够获得这样的感知：不管自己在哪里，都可获得同等的期望与要求。

（二）教学作用的互补性

家庭教育是终身教育，可对学生造成巨大影响，但对家长本身有着较高要求；学校教育是系统教育，但是具有阶段性特征；社会教育为环境教育，可使学生符合未来需求，使其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发展，但具有较多影响因素^[4]。也就是说，每种教育都有着优缺点，而想要使学生更好地成长与发展，就需将各种教育的作用发挥出来，形成教育合力，做到互补。在家庭教育中，需将环境营造重视起来，使学生感受爱、体验爱，并在潜移默化中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生活习惯。具体而言，家长需避免在孩子面前争吵，需将良好的家庭氛围营造出来，使学生时刻感受到自己的家庭是和谐的、是美好的；家长需发挥以身作则的作用，通过良好的生活习惯、道德素质熏陶使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念，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从而推动学生的健康成长。在学校教育中，教师需树立正确观念，根据教学目标、“双减”要求创新教学活动，实现全方面教育，推动学生的全面发展。

比如，教师可以树立培养学生的各项能力的意识、观念，不断学习全新的教学方法，如：情景创设法、故事情景法、微课教学法等，根据教学内容利用不同的方法开展教学活动，使学生对学习产生兴趣，并逐渐参与到教学活动中，通过这一过程理解知识、掌握知识、形成能力。而在开展学校教育时，教师需树立使学生德智体美劳全方面发展的意识，通过有效手段进行人才培育。如此，才可使学生全方位的成长与发展。此外，教师还需明确，学生是独立的个体，在学习过程中可体现不同特点，而因材施教可使学生全面的成长与发展，可将学生的特长充分发挥出来，使其自我价值实现。在进行社会教育时，需考虑到学生的身心发展特征，需开展多样化的社会实践活动，并遵循以学生为主体的原则让学生进行探索，这样，才可使学生逐渐将远大志向、理想树立起来，才可使学生找到目标、方向，从而获得成功。而且在这样的活动中，学生可以将人生意义、人生奋斗的乐趣感受到、体验到。由此可见，通过对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进行有机融合、使其进行互补，可使学生学习到知识、形成良好的学习能力，从而更好地成长与发展。所以，在“双减”背景下进行家校社教育模式创新时，需将三者的互补性发挥出来。

（三）发挥学校优势

上述提到了，在家校社联合教育中，需以学校教育为核心，以家庭教育与社会教育为辅助，所以需将学校教育的优势

发挥出来。与其他两个教育形式相比，学校教育的特点为：目的性更强、计划性更强、组织性更强。具体而言，学校需要教师与家长进行交流、沟通，为家庭教育提供指导。就目前情况而言，家庭教育普遍存在观念偏差、方法不足等问题，所以在家校社联合教育中，教师需给予家长引导，使其明确家庭教育的重要意义，并掌握具体的教育方法，同时，教师还可对相关政策进行宣传、讲解。教师还可将微信群建立起来，邀请学生家长进入其中，进行经验分享或提问，以此实现有效的家庭教育指导，使家长了解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并根据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设计教学活动，实现有效的家庭教育。学校还可以借助校讯通这一软件实现与家长的联系，通过交流沟通制定教育计划、采用有效手段开展教学。如此才可使家庭教育在学校的指导、引导下发挥出最大效用，才可推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学校还需与社会机构取得联系，使其明确作用，尽可能对学生所处环境进行控制，使学生尽可能不被消极内容所影响，使社会教育的积极作用充分发挥出来。由此可见，学校教育在家庭教育及社会教育引导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且可为家校社教育联合创新奠定良好基础，所以，在实际教育教学中，需将学校教育的优势发挥出来，采用有效手段给予家庭教育、社会教育配合及指导，才可达到“双减”政策的要求，推动学生的全面发展。

综上所述，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家庭教育在学生的成长与发展过程中发挥着不同的作用，但所有的教育都存在一定缺点，只有将三者有机结合，才可实现有效教育，才可达到“双减”要求。所以，在教育教学中，教师需树立三者合一的意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教学计划的制定、教学活动的设计。比如，在教育教学中，教师需确保教育要求一致，确保教学方向一致使学生在学校、社会、家庭感受到同样的期望、要求，以此促进学生的学习与发展；教师需将教育活动的互补性发挥出来，通过形成教育合力、结成教育网推动学生的学习与发展；需将学校教育的优势发挥出来，为社会教育、家庭教育提供指导。但家校社教育的创新并非只有上述提到的几种方法，想要使其发挥出最大效用，想要达到“双减”要求，并推动素质教育的落实，就需考虑实际情况进行不断探究、实践，以此实现高效的家校社联合教育。

参考文献：

- [1] 林广武. “互联网+”下创新家校协同教育模式的探索[J]. 家长, 2020(25): 95-96.
- [2] 何秋菊. 创新新生拓展体验模块, 实现家校无缝对接中小学衔接教育探索[J]. 学苑教育, 2018(13): 10-11.
- [3] 于路野. 高职院校家校企协同教育创新途径探索[J]. 时代农机, 2016, 43(12): 142-145.
- [4] 李兆兵. 构建家校共同体, 创新合作新模式——新家庭教育实验之家校合作共同体建设的实践与探索[J]. 当代家庭教育, 2019(01): 12-13.